

汝州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汝双随机办〔2025〕5号

关于印发《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 2025年度“一业同查”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 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：

按照汝州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汝州市市场监管领域2025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〉的通知》（汝双随机办〔2025〕3号）、《关于印发〈汝州市市场监管领域2025年度“一业同查”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〉的通知》（汝双随机办〔2025〕4号）

要求，现制定《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年度“一业同查”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监管工作实际抓好落实。



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 “一业同查” 部门联合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上级有关安全生产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精神，落实部门抽查监管责任，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营造安全发展的经济环境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抽查范围

汝州市范围内的非煤矿山企业。

二、随机抽查时限

年度抽查分为两个阶段进行，第一阶段抽查时间为即日起至 6 月 25 日，第二阶段抽查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10 月 25 日。

二、随机抽取对象、方式和比例

取得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且《营业执照》经营范围含非煤矿山类的企业，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，建立的“两库”（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人员名录库）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，检查对象抽查比例大于 50%（视情况按照企业信用分级分类抽取）。

三、抽查事项

（一）市应急管理局抽查事项：对禁用工艺、设备的监督检查；对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的监督检查。

(二) 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抽查事项：矿产资源开采情况监督检查。

四、组织联合检查

根据省、市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由市应急管理局牵头，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参与，实施辖区内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，并于检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示检查结果。

五、强化结果运用

对随机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建立抽查问题线索移交移送、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立案查处等后续处理工作机制；对于经抽查发现严重违法违规的非煤矿山行业领域经营主体，视情况将其列入警示名单，促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，实现联合惩戒，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，加强信用监管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的自觉性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为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领导，成立由市应急管理局分管领导、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分管领导为组长，相关科室和人员为组员的领导小组，统一协调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。

(二) 严格抽查纪律。执法检查人员对市场主体实施检查时，不得妨碍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不得索取或收受市场主体的财物，不得谋取其他利益。对抽查检查工作中失职渎职

和违纪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做好督促整改及后续监管。各部门协调配合，各司其职，各尽其责，逐项检查应检查事项，对存在问题的，当场指出当场指导，能马上解决的，立即督促整改；对发现违法行为符合一般程序处罚条件的，要坚决进行立案查处，维护双随机抽查的严肃性。
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：

市应急管理局：张耀华 电话：6037156

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：侯侃峰 电话：13783253368

附件 1：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记录表

附件 2：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附件 1:

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部门 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记录表

执法单位: _____

执法人员	姓 名	执法证件名称	执法证件编号
		河南省行政执法证	
		河南省行政执法证	
		河南省行政执法证	
		河南省行政执法证	
被检查单位	单位名称		
	单位地址		
	法定代表人		
	注册号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
检查内容	1.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检查事项	矿产资源开采情况监督检查□	检查结果: 一、根据检查情况如实在事项后面的方框内填写标号。 二、“□”标号对应的检查结果分别为: 1.未发现问题 2.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.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、弄虚作假 4.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联系 5.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 6.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.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.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.合格 10.不合格
	2.应急管理局检查事项	1、对禁用工艺、设备的监督检查; □ 2、对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的监督检查。□	
备注		可填写发现的具体问题(如某种即时信息未公示,发现涉嫌某种违法线索等)。	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签字(盖章):

见证人签字:

执法人员(签字):

检查时间:

附件 2:

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部门联合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任务名称	检查对象	抽取类型	抽查比例或数量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抽查完成时限	牵头部门	牵头部门事项	参与部门	参与部门事项
汝州市安全生产（非煤矿山领域）2025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	全市非煤矿山企业	定向	50%	现场检查 文书检查	区县级	6 月 25 日前和 10 月 25 日前	市应急管理局	对禁用工工艺、设备的监督检查； 对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的监督检查。	市地质矿产保护发展中心	矿产资源开采情况监督检查

汝州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12 日印发
